附件

財政部北區國稅局
115年度統一發票推行及「全國租稅達人爭霸賽」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

未成年參賽者家長同意書

本人＿＿＿＿＿＿（監護人／法定代理人）同意(本人之子女)＿＿＿＿＿＿（參賽者）報名參加貴單位(財政部北區國稅局)舉辦115年度統一發票推行及「全國租稅達人爭霸賽」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，並將敦促其遵守活動期間之安全與活動規範。本人亦同意及授權主(承)辦單位於本活動範圍內，拍攝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展示本人子女之肖像、名字及聲音等，特立同意書。

此致

財政部北區國稅局

參賽者：＿＿＿＿＿＿（簽名或蓋章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出生年月日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※以下欄位請務必由監護人(法定代理人)簽訂

監護人(法定代理人)：＿＿＿＿＿＿（簽名或蓋章）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地址：

與參賽者關係：

中華民國　　115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